

## 113 年度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委託【[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辦理評量作業，評估期間為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基金會出具之報告書詳下頁，本次評估提出之建議及公司改善計畫如下，並提報本公司 114 年 2 月 25 日第 16 屆第 5 次董事會報告：

建議一：下屆董事改選時，宜依主管機構規範，適度調整已任滿四屆的獨立董事，將有益提升公司治理綜效。

**改善計畫：預計於 116 年改選時，調整任滿四屆的獨立董事。**

建議二：母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永續發展標竿企業，建議受評公司可適度追求與母公司永續管理作法的一致，將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升至董事會層級的功能性委員會。

**改善計畫：本公司採行階段性作法，成立公司級永續發展委員會，後續適時提升為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

建議三：為確保公司未來揭露永續財務的完整資訊，可積極學習及培育 IFRS S1/S2 掌握永續風險與機會的關鍵制度與人才。

**改善計畫：規劃聘用顧問協助導入 IFRS S1/S2，以掌握永續風險與機會，積極參與主管機關及顧問公司舉辦之教育訓練，進而建立關鍵制度及培育專業人才。**



財團法人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02) 2388-9508 # 215



100 台北市中正區衡陽路 51 號 6 樓之 6



# 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 目 錄

一、前言	3
二、評估機構	
(一)評估機構介紹	4
(二)獨立性聲明書	6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說明	
(一)評估範圍	7
(二)評估程序	7
(三)評估成員	8
(四)訪評出席人員	8
四、績效評估整體分析	9
五、結論與建議	10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 一、前言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明確規範：「上市上櫃公司宜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除應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外，亦得委任外部專業機構或以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而在其《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參考範例第3條就執行頻率建議：「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董事會內部及外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為了協助上市櫃公司符合上述規範，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特設置「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委員會」，構建「維護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提升資訊透明度、內部控制、推動永續發展」等七大績效評估指標構面，提供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優質服務。

本基金會(評估機構)接受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受評公司)委託，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程序，完成評估成果報告，除了遵循相關規範外，亦能協助受評公司在未來更有效發揮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職能，裨使受評公司之經營更趨健全發展，提升公司永續治理之整體效能。



## 二、評估機構：

### (一)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本基金會於80年3月5日成立，迄113年3月5日已屆滿33週年，創立宗旨為「加強金融研究發展、推廣金融正確知識、提高金融服務品質、協助金融產業升級」，以提升我國金融業之國際競爭力。30餘年來，我們不斷掌握國際金融趨勢、持續關心金融脈動，並主辦各種研討會/論壇/專訪/演講/課程…等等，藉由產、官、學、研、媒等力量，發揮金融社會教育之功能與建構跨產業之溝通平台。

本基金會四大中心簡介：

**【知識推廣中心】** 透過廣播、電視、報紙、雜誌等媒體，有計畫提供金融相關知識於社會大眾，並開闢各種管道以便金融機構與社會大眾之雙向溝通，進而提高我國金融服務品質。包含：舉辦「台北金融大學」系列演講，製作非凡電視台「台北金融廣場」節目，持續舉辦27屆傑出基金「金鑽獎」選拔活動...等。

**【教育訓練中心】** 結合國內外金融學者與實務專家，精心規劃各種課程，並舉辦各類專業金融相關課程，包含金融產業、產業金融、金融科技、ESG永續、公司治理、上市櫃公司董事進修…等訓練體系課程，為台灣專業金融教育訓練機構，致力於國內金融人才的培育與金融教育紮根。

**【研究諮詢中心】** 結合國內外金融專業學者與實務專業人士，成為推廣本基金會宗旨，服務政府、金融機構與社會大眾之「智庫」(Think Tank)。包含主辦：債券研究聯誼會、兩岸金融學術/合作研討會、大陸/亞太金融研究聯誼會、FinTech生態系研究發展聯誼會、金融x ESG研究聯誼平台、兩岸金融交流活動與各項委託研究案...等。



【文化出版中心】 有關金融市場、金融工具及金融機構等相關之知識與訊息，將作有系統出版，以推廣金融知識。

本基金會設置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委員會』，聘任多位業界先進擔任評估委員，其背景包含：曾任政府部會主管機關且具產業董監事資歷、銀行\證券\保險\科技\製造業等董事會成員、知名講座學者且具備ESG永續專業與產業董監事資歷、資深會計師\律師、曾任知名企業集團總財務長\發言人等，是國內最熟悉產業經濟與公司治理的績效評估的專業獨立機構。



## (二) 獨立性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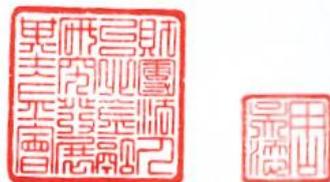
### 獨立性聲明書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該公司) 依其「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規定，委任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實施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作業，除書面審視外，並於114年1月8日執行現場實地訪評。

本基金會為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選任之評估委員已依據本基金會「董事會績效評估委員倫理守則」簽署獨立性聲明，聲明並無下列情事：

1. 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現受該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報酬。
2. 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目前任職之公司或本基金會與該公司互為關係人。
3. 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或本基金會與該公司具有重大財務或業務往來關係。
4. 評估委員或其配偶、子女或本基金會收受該公司或其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 月 8 日



###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說明

#### (一) 評估範圍

1. 評估資料期間：本次績效評估檢視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期間為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2. 評估對象範圍：本次績效評估對象以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及其功能性委員會為主。
3. 績效評估構面：本次績效評估除評估機構發展之七大構面，亦適度搭配納入下列評估考量事項。
  - (1) 維護股東權益
  - (2)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
  - (4)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5) 提升資訊透明度
  - (6) 內部控制
  - (7) 推動永續發展
  - (8) 其他評估考量事項

#### (二) 評估程序

1. 申請評估：受評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5 日提出申請。
2. 簽訂契約：評估機構與受評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6 日簽訂「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契約書」。



3. 自評指標：評估機構提供受評公司董事會績效七大構面評估指標，並提供各項績效指標所需的公司相關書面資料、網路資料。受評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6 日至 113 年 12 月 3 日進行自評，並將自評資料提送評估機構。
4. 委員審核：評估機構選聘之評估委員對受評公司所提送之自評資料，於 113 年 12 月 11 日至 114 年 1 月 3 日進行書面審核，並就須釐清事項請受評公司於實地訪評前提供相關資訊。
5. 實地訪評：評估機構選聘之評估委員、評估工作小組成員，於 114 年 1 月 8 日下午 1：30~4：30，前往評估機構(高雄市橋頭區芋寮路 317 號)，與受評公司相關人員進行實地訪評。

### (三) 評估成員

由評估機構之「董事會績效評估委員會」選聘兩位評估委員，及二位工作小組同仁。

#### 1. 評估委員

- (1) 李紹唐 (評估委員會評估委員)
- (2) 許和鈞 (評估委員會評估委員)

#### 2. 工作小組

- (1) 梅國忠 (評估委員會評估委員兼副執行秘書)
- (2) 鄭喻中 (評估委員會秘書)

### (四) 訪評出席人員

受評公司出席實地訪評出席人員如下：

1. 曾貴松 (董事長)



2. 孫明德（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暨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3. 朱 敏（總經理）
4. 黃紋萍（行政助理副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財務處 處長）
5. 許子麟（財務處 副處長）
6. 吳瑞彬（稽核處 處長）

#### 四、績效評估整體分析

- （一）受評公司是國內知名的熱軋、冷軋鋼捲與鋼管的製造大廠，本次積極配合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提供評估作業所需書面與網路資料，董事長、獨立董事、總經理及高階主管在實地訪評過程，針對董事會運作等事項交換意見、熱烈討論，提供委員完整資訊。整體而言，受評公司在董事會領導下，堅持正派經營，全力推動 ESG 作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積極追求永續發展。
- （二）受評公司董事會為維護股東權益，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辦法，清楚界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以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等規範。為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也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董事會成員專業且多元化，設有一席女性獨立董事，董事們均依規範完成應有進修時數。受評公司也導入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和 TIPS 智慧財產管理制度，確保公司內部關鍵優勢。
- （三）受評公司董事會認真參與公司營運，及提升董事會整體決策品質，訂有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審計委員會協助評估與監督受評公司存在或潛在的風險與機會，另董事會也確實落實執行追蹤各項會議決議，每年也會適當討論公司訂定之策略計畫及年度預算。



- (四) 受評公司為提升整體資訊透明度，公司網站及年報明確揭露董事會成員背景資訊、內部整體會議資訊、股東會資訊，也適度揭露鼓勵及保護揭發企業弊端資訊。為落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管理，獨立董事也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進行單獨溝通，掌握與瞭解公司內部經營管理資訊。
- (五) 受評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積極推動永續發展工作，也有一位獨立董事具有永續發展及氣候風險治理的專業知識；並從能力、誠信、服務核心價值延伸出 SDGs 發展目標與管理作為，適度將相關績效揭露於永續報告書，而永續報告書內容也依據國際準則編製，以及取得公正第三方查證。

## 五、結論與建議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本次接受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委託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受評公司負責主管與本基金會針對評估準備工作積極討論，從第一階段的書面資料、補充資料、網路資料等，到實地訪評之安排配合，皆積極辦理，協助評估委員能根據評估指標進行完整審核。

本次評估委員在檢視受評公司自評報告與相對應資料後，認為受評公司依七大構面整體績效評估項目所提供的書面資料，均符合評估指標要求，董事會整體運作也都能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範，實地訪評當天，也展現受評公司董事會及高階主管對本次董事會績效評估的重視。

綜上，本基金會評估委員在完成受評公司董事會運作的整體績效評估後，瞭解受評公司近年部分產品業績已逐步穩定成長，而面對未來更嚴峻



的產業挑戰，以及追求企業永續發展，謹提出以下幾點建議，俾供受評公司未來推動董事會運作之參考：

建議一：下屆董事改選時，宜依主管機構規範，適度調整已任滿四屆的獨立董事，將有益提升公司治理綜效。

建議二：母公司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永續發展標竿企業，建議受評公司可適度追求與母公司永續管理作法的一致，將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升至董事會層級的功能性委員會。

建議三：為確保公司未來揭露永續財務的完整資訊，可積極學習及培育 IFRS S1/S2 掌握永續風險與機會的關鍵制度與人才。